2021年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三）机关运行执行情况说明
（四）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七）2021年度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十）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并组织实施。

2、依法收治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负责对其进行管理、治疗、康复、教育矫治、技能培训、就业指导等工作。

3、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帮教工作。

4、负责强制隔离戒毒所的警戒护卫，防御外部力量扰乱，制止所内不法行为，妥善处置突发事件。

5、负责强制隔离戒毒所人民警察队伍建设，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党建工作、干部人事和警务管理工作。

6、负责警用装备等物资管理工作。

7、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核定警察编制41人。现有民警38人，文职人员10人，辅警20人，退休人员7人。内设6个综合管理机构，分别是办公室、政治处、管理教育科、生产经营科、生活卫生科、警戒科；4个执法勤务机构：管理一大队、管理二大队、管理三大队和医疗救护大队（加挂医疗所牌子）。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1.努力提升政治站位

2.高水平防范化解安全风险

3.高质量提升教育戒治实效

4.高效能突破重点难点问题

5.高标准锻造戒毒工作铁军

6.实现全年场所安全管理“六无”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格可以在“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下以链接形式公开，共计 9 张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决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咸宁市强戒所 2021 年决算收入 1560.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16.94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90.82%；上级补助收入 143.09 万元，占决算收入的 9.18%。

部门决算支出 1560.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26.94 万元，占总支出的 65.83%；项目支出 533.09 万元，占总支出的 34.17%。

按支出功能分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56.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86.9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1 万元，占总支出的 4.25%；卫生健康支出 50.84 万元，占总支出的 3.26%；住房保障支出 86.81 万元，占总支出的 5.56%。

（二）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咸宁市强戒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数 1560.03 万元，与 2020 年 1770.32 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210.29 万元，减少 11.8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一是项目支出减少；二是上级补助资金减少。

（三）机关运行执行情况说明

咸宁市强戒所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 173.46 万元，决算支出 133.71 万元，其中：办公费 24.14 万元、印刷费 7.17 万元、邮电费 5.03 万元、水费 12.58 万元、电费 40.33 万元、差旅费 2.02 万元、维护费 11.11 万元、培训费 0.2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32 万元、劳务费 0.43 万元、委托业务费 3.4 万元、工会经费 11.25 万元、福利费 5.3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7.3万元。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9.75万元，减少22.92%。减少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四）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说明

咸宁市強戒所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28.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3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1.9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咸宁市強戒所2021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18万元，其中公车运维费12万元，公务接待费6万元。2021年决算支出数为3.3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2.02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60.48%;公务接待1.32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39.52%。

咸宁市強戒所2020年因公出国（境）0批次0人，费用为0元。

咸宁市強戒所2021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2.02万元，2020年为2.31万元，减少了0.29万元，下降了12.5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公务用车管理办法。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2020年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无变化；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均为执法执勤用车。

咸宁市強戒所2021年公务接待16批次147人次，费用为1.32万元，2020年为0.68万元，比去年增加0.64万元，增加

了94.11%，主要原因是上级主管部门及相关兄弟单位来我所检查、指导工作比上年度增加。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咸宁市強戒所共有车辆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七）2021年度预算绩效执行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5个，资金5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9.37%。从评价情况来看，辅警项目、警示教育馆运维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均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强制隔离戒毒项目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收治人数减少，场所基本建设附属工程项目和信息化建设项目因向上级申请拨付的专项补助资金没有完全到位，对绩效目标造成一定偏差。我所对每个项目制定细化指标，明确预算绩效目标和可考核、可量化的绩效指标，并加强对绩效目标的审核，将其作为预算编制和资金安排的前置条件和重要依据。加强对支

出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绩效的监控，将预算绩效评价结果作为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资金使用效益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优。表现在:一是保障了职工工资,津补贴和奖金的及时足额发放,没有出现拖欠职工工资现象；二是保障了各项工作的正常运转,资金支付正常；三是财政供养人员控制较好；四是资金使用无虚列支出及随意使用现象,无大额现金支付现象。

附件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2 年 03 月 17 日　　单位：万元

<table>
<tr><td>部门（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市强制隔离戒毒所</td></tr>
<tr><td>填报人</td><td colspan="2">张涛</td><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3">8311182</td></tr>
<tr><td rowspan="7">部门总体资金情况</td><td colspan="3" rowspan="2">总体资金情况</td><td rowspan="2">当年金额</td><td rowspan="2">占比</td><td colspan="2">近两年收支金额</td></tr>
<tr><td>2019 年</td><td>2020 年</td></tr>
<tr><td rowspan="3">收入构成</td><td colspan="2">财政拨款</td><td>1877.51</td><td>100%</td><td>2417.36</td><td>2293.45</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合计</td><td>1877.51</td><td>100%</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3">支出构成</td><td colspan="2">基本支出</td><td>1087.51</td><td>57.9%</td><td>966.36</td><td>1030.45</td></tr>
<tr><td colspan="2">项目支出</td><td>790</td><td>42.1%</td><td>1451</td><td>1263</td></tr>
<tr><td colspan="2">合计</td><td>1877.51</td><td>100%</td><td>2417.36</td><td>2293.45</td></tr>
</table>

<table>
<tr><td>部门职能概述</td><td colspan="5">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强制隔离戒毒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并组织实施；
2.依法收治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负责对其进行管理、治疗、康复、教育矫治、技能培训、就业指导等工作；
3.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的帮教工作；
4.负责强制隔离戒毒所的警戒护卫，防御外部力量扰乱，制止所内不法行为，妥善处置突发事件；
5.负责强制隔离戒毒所人民警察队伍建设，做好思想政治工作、党建工作、干部人事和警务管理工作；
6.负责警用装备等物资管理工作；
7.依托禁毒警示教育基地，做好禁毒警示宣传教育工作；</td></tr>
<tr><td>年度工作任务</td><td colspan="5">1.努力提升政治站位
2.高水平防范化解安全风险
3.高质量提升教育戒治实效
4.高效能突破重点难点问题
5.高标准锻造戒毒工作铁军
6.实现全年场所安全管理“六无”目标</td></tr>
<tr><td rowspan="6">项目支出情况</td><td>项目名称</td><td>项目类型</td><td>项目总预算</td><td>项目本年度预算</td><td>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td></tr>
<tr><td>强制隔离戒毒项目</td><td>常年性</td><td>270</td><td>270</td><td>收治社会吸毒人员</td></tr>
<tr><td>辅警包干经费项目</td><td>常年性</td><td>100</td><td>100</td><td>充实市强戒所警力</td></tr>
<tr><td>禁毒警示教育馆运维项目</td><td>常年性</td><td>20</td><td>20</td><td>向社会公众宣传毒品危害</td></tr>
<tr><td>信息化建设</td><td>一次性项目</td><td></td><td></td><td></td></tr>
<tr><td>所政设施建设</td><td>一次性项目</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整体绩效总目标</td><td colspan="2">长期目标（截至2021 年）</td><td colspan="3">年度目标</td></tr>
<tr><td colspan="2">目标 1：确保干部职工人员经费正常发放，机关工作正常运行；
目标 2：保障戒毒人员基本生活、医疗费按标准实施；
目标 3：保障各项戒毒工作能正常有序的开展；
目标 4：加强场所基本建设、信息化建设</td><td colspan="3">目标 1：保障干部职工人员经费正常发放，机关工作正常运行；
目标 2：保障戒毒人员基本生活、医疗费按标准实施；
目标 3：完成二道门、培训楼附属工程电气化建设，年内投入使用。</td></tr>
<tr><td>长期目标</td><td colspan="5">确保干部职工人员经费正常发放，机关工作正常运行；保障戒毒人员基本生活、医疗费按标准实施；保障各项戒毒工作能正常有序的开展；加强场所基本建设、信息化建设</td></tr>
</table>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经费发放人数	68 人	干警 38 人、文职 10 人、辅警 20 人	
		数量指标	机关运行经费保障到位	126.4 万元	人均标准公用 3.2 万元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数	5	强制隔离戒毒项目、辅警包干经费项目、警示教育馆运维项目、场所基本建设附属工程项目、市州强戒所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足额发放，机关运行经费保障到位	100%	按财政预算指标执行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率	≥90%	根据本年度经费情况	
		时效指标	人员经费及时足额发放、机关运行经费每月拨付到位	100%	按财政预算指标执行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时间内完成	≥90%	根据本年度经费情况	
		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之内	1877.51	本年度财政预算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毒品犯罪，维护社会安定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民警职工满意度指标	≥95%		
		满意度指标	戒毒人员对强制隔离戒毒工作满意度	≥95%		
年度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	

				前年	上年	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经费发放人数	67	68	68	干警38人、文职10人、辅警20人
		数量指标	机关运行经费保障到位	101.4	126.4	126.4	人均标准公用3.2万元
		数量指标	项目实施数	4	4	5	强制隔离戒毒项目、辅警包干经费项目、警示教育馆运维项目、场所基本建设附属工程项目、市州强戒所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足额发放，机关运行经费保障到位	100%	100%	100%	按财政预算指标执行
		质量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率	≥90%	≥90%	≥90%	根据本年度经费情况
		时效指标	人员经费及时足额发放、机关运行经费每月拨付到位	100%	100%	100%	按财政预算指标执行
		成本指标	全年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之内	2417.36	2293.45	1877.51	年度经费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毒品犯罪，维护社会安定	≥95%	≥95%	≥9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民警职工满意度指标	≥95%	≥95%	≥95%	
		满意度指标	戒毒人员对强制隔离戒毒工作满意度	≥95%	≥95%	≥95%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一）强制隔离戒毒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结果：96.7 分，该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70 万元，执行数为 27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一是为强戒人员的医疗、生活和学习提供必要保障,从而提高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戒断率,有效地维护场所安全；二是维护社会稳定，帮助强戒人员戒除毒瘾重返社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本年度我所收治戒毒人员人数较上年同期下降。下一步改进措施：已多次向省戒毒局汇报场所收容人数达不到标准,请省戒毒局调遣戒毒人员充实场所。

附件

2021 年度强制隔离戒毒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强戒所　　填报日期：2022.03　　主要负责人签字：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强制隔离戒毒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咸宁市司法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咸宁市制隔离戒毒所</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2、市直专项□　3、其他项目□</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 rowspan="2">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
（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270</td><td>270</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3">年
度
绩
效</td><td>一级
指标</td><td colspan="2">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
值（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2">产出
指标
（40 分）</td><td colspan="2"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收治人数</td><td>360</td><td>167</td><td>1.2</td></tr>
<tr><td colspan="2">强制隔离戒毒人员体</td><td>167</td><td>167</td><td>2.5</td></tr>
</table>

目标			检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综合矫治率	100%	100%	2.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职业技能培训	167	167	2.5
		质量指标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职业技能培训率	≥95%	≥95%	2.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食物量标准	=100%	=100%	2.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被服发放率	=100%	=100%	2.5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疾病筛查率	=100%	=100%	2.5
		时效指标	项目经费按进度实施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单位成本控制在预算内，实行政府采购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强制隔离戒毒工作支持率	≥95%	≥95%	10
		社会效益指标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出所复吸率	≤8%	≤8%	10
		生态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减少毒品的社会危害	≥95%	≥95%	9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戒毒人员对强制隔离戒毒工作满意度	≥95%	≥95%	9

总分	96.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场所戒毒人员无法达到饱和收治量,已积极向省戒毒局汇报予以解决戒毒人员收治问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已多次向省戒毒局汇报场所收容人数达不到标准,请省戒毒局调遣戒毒人员充实场所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其他强制隔离戒毒项目-辅警包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结果：99 分，该项目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维护场所稳定，提高场所警力，确保场所安全；本项目已完成全年工作目标，无偏差。

附件

2021 年度辅警包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强戒所　　填报日期：2022.03　　主要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辅警包干经费项目)

<table>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3">咸宁市司法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咸宁市制隔离戒毒所</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6">1、部门预算项目✡　2、市直专项□　3、其他项目□</td></tr>
<tr><td>项目类型</td><td colspan="6">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td><td rowspan="2">年度财政
资金总额</td><td>预算数（A）</td><td>执行数（B）</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
（20 分*执行率）</td></tr>
<tr><td>100</td><td>100</td><td>100%</td><td colspan="2">20</td></tr>
<tr><td rowspan="9">年
度
绩
效
目
标</td><td>一级
指标</td><td colspan="2">二级指标</td><td>三级指标</td><td>年初目标值
（A）</td><td>实际完成值
（B）</td><td>得分</td></tr>
<tr><td rowspan="4">产出
指标
（40 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招录辅警人数</td><td>20</td><td>20</td><td>5</td></tr>
<tr><td>人均包干经费标准</td><td>5</td><td>5</td><td>5</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20 名辅警到位率</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项目经费按进度实施</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成本指标</td><td>包干经费总额控制在预算之内</td><td>100</td><td>100</td><td>10</td></tr>
<tr><td rowspan="2">效益
指标
（30 分）</td><td>社会效益指标</td><td>增强场所警力，维护社会稳定</td><td>≥95%</td><td>≥95%</td><td>15</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场所安全管理提高</td><td>=100%</td><td>≥95%</td><td>14</td></tr>
<tr><td>满意度
指　标
（10 分）</td><td>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td><td>戒毒人员对强制隔离戒毒工作满意度</td><td>≥95%</td><td>≥95%</td><td>10</td></tr>
<tr><td>总
分</td><td colspan="6">99</td></tr>
</table>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全年工作目标，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向经费预算主管部门汇报，适当提高辅警包干经费标准,提高辅警工作积极性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戒毒警示教育馆运维项目绩效自评结果：98 分，该项目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加大对公众禁毒知识普法宣传力度，提高公众对毒品危害认识度，自觉抵制毒品；本项目已完成全年工作目标，无偏差。

附件

2021 年度戒毒警示教育馆运维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强戒所　填报日期：2022.03　主要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戒毒警示教育馆运维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市直专项□　3、其他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20	2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免费接待人数	2500人/次	2600人/次	5	
			可用于展览面积	600㎡	600㎡	5	
		质量指标	讲解员队伍建设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各类活动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包干经费总额控制在预算之内	≦20万元	20万元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警示教育活动覆盖面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3	
		可持续影响指标	禁毒知识宣传影响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15	
	满意度指　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对象对接待服务保障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98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已完成全年工作目标，无偏差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积极和有关部门沟通协调，加大对戒毒警示教育活动宣传力度，使公众全面了解毒品危害，自觉抵制毒品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四）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结果：57 分，该项目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执行数为 29 万元，完成预算 14.5%。主要产出和效益：加大对场所安全管控力度，提高场所办公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金额与实际下达资金存在偏差，2021 年，我所申报市州强戒所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预算资金：200 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依靠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当年，实际只争取到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共计:155 万元，我所充分考虑场所基本建设实际情况，按照急难缓重原则，将该笔资金 141 万元用于场所附属给排水、电气工程及其他为完善基本教育矫治功能的

设施建设，另14万元同上年度结转信息化建设资金15万元，共计：29万元，用于当年场所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场所技防重要性，在场所信息化建设项目上继续投入资金。

附件

2021年度信息化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强戒所　　填报日期：2022.03　　主要负责人签字：

项目名称		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咸宁市司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咸宁市制隔离戒毒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市直专项□　3、其他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20分*执行率）	
			200	29	14.5%	3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新增设备数量	3	3	1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项目经费按进度实施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费用支出	实行政府采购	实行政府采购	10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戒毒场所办公效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场所安全管控，安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2

			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戒毒人员对强制隔离戒毒工作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57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存在偏差的原因：主要是预算金额与实际下达资金存在偏差。分析：2021年，我所申报市州强戒所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预算资金：200万元，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依靠中央财政转移支付。当年，实际只争取到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资金共计:155万元，我所充分考虑场所基本建设实际情况，按照急难缓重原则，将该笔资金141万元用于场所附属给排水、电气工程及其他为完善基本教育矫治功能的设施建设，另14万元同上年度结转信息化建设资金15万元，共计：29万元，用于当年场所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该笔29万元资金已全部按照工程项目需要使用到位。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向上级主管部门汇报场所技防重要性，在场所信息化建设项目上继续投入资金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50%（含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五）强戒所基本建设附属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结果：91分，该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129万元,完成预算65%。主要产出和效益：场所硬件设施须达到省局规定的标准，降低场所安全风险，确保场所安全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主要是预算金额与实际下达资金存在偏差，2021年，我所根据场所基本建设附属工程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积极向省戒毒局申报中央戒毒专项补助资金，预算金额：200万元，当年实际只下达中央戒毒专项补助资金共计:155万元，我所按照急难缓重原则，充分考虑场所基本建设实际情况，将该笔资金141万元用于场所附属工程项目建设，另14万元用于场所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由于部分场所改造尚未完工，实际使用附属工程项目资金129万元，结余约12万元转至2022年度待工程完工后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再次积极向上级部门汇报场所基本建设资金缺口，争取更多的专项资金。

附件

2021年度强戒所场所基本建设附属工程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咸宁市强戒所　　填报日期：2022.03　　主要负责人签字：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强戒所基本建设附属工程项目</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市司法局</td><td>项目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市制隔离戒毒所</td></tr>
<tr><td>项目类别</td><td colspan="5">1、部门预算项目✪　2、市直专项□　3、其他项目✡</td></tr>
<tr><td>项目类型</td><td colspan="5">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td></tr>
<tr><td rowspan="2">预算执行情况（万元）</td><td rowspan="2">年度财政资金总额</td><td rowspan="2">预算数（A）</td><td rowspan="2">执行数（B）</td><td rowspan="2">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20分*执行率）</td></tr>
</table>

（20 分）			200	129	65%	13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40 分）	数量指标		二道门水电气工程	89	89	5
				其他附属工程项目	40	40	5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项目竣工验收优质率	≥98%	≥98%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造价以内	=100%	=100%	10
	效益指标（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戒毒教育矫治硬件设施	显著提高	显著提高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场所安全管控，安全稳定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9
	满意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对强戒场所满意度满	≥95%	≥98%	9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强戒人员对强戒场所满意度满	≥95%	≥95%	10
总分	9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存在偏差的原因：主要是预算金额与实际下达资金存在偏差。分析：2021 年，我所根据场所基本建设附属工程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积极向省戒毒局申报中央戒毒专项补助资金，预算金额：200 万元，当年实际只下达中央戒毒专项补助资金共计:155 万元，我所按照急难缓重原则，充分考虑场所基本建设实际情况，将该笔资金 141 万元用于场所附属工程项目建设，另 14 万元用于场所信息化配套建设项目，由于部分场所改造尚未完工，实际使用附属工程项目资金 129 万元，结余约 12 万元转至 2022 年度待工程完工后支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再次积极向上级部门汇报场所基本建设资金缺口，争取更多的专项资金。

备注：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3、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我部门根据部门职能、年度工作任务合理制定项目，制定整体绩效总目标和长期目标，加强对项目资金的管理，依法合规使用项目资金，积极向上级争取专项补助资金，确保项目达到预期目标。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决算表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十）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扶贫资金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参照预算公开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预算安排且当年拨付的资金。

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会议费、差旅费等）。

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三公”经费：按照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5、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6、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7、公务用车：指单位用于履行公务的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

7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及租赁

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9、强制隔离戒毒项目经费：指强制隔离戒毒基本支出。具体包括 1.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费；2.强制隔离戒毒人员医疗康复费；3.强制隔离戒毒所政经费；4.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教育经费；5.强制隔离戒毒业务费。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60.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56.0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6.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0.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6.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60.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60.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60.03	**总计**	62	1,560.0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60.03**	**1,560.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6.07	1,356.07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356.07	1,356.07					
2040801	行政运行	812.90	812.90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9	30.09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270.00	270.0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29.00	129.00					
2040807	信息化建设	14.09	14.09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1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1	66.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1	66.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44	56.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7	9.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4	50.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4	50.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69	44.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5	6.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81	8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81	8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60	73.6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1	13.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60.03**	**1,026.94**	**533.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6.07	822.99	533.09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356.07	822.99	533.09			
2040801	行政运行	812.90	812.90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9	10.09	2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270.00		270.0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29.00		129.00			
2040807	信息化建设	14.09		14.09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1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1	66.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1	66.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44	56.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7	9.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4	50.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4	50.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69	44.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5	6.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81	8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81	8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60	73.6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1	13.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60.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56.07	1,356.07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6.31	66.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0.84	50.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6.81	86.8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60.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60.03	1,560.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60.03	**总计**	64	1,560.03	1,560.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60.03	1,026.94	533.0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56.07	822.99	533.09
20408	强制隔离戒毒	1,356.07	822.99	533.09
2040801	行政运行	812.90	812.90	
2040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09	10.09	20.00
2040804	强制隔离戒毒人员生活	270.00		270.00
2040806	所政设施建设	129.00		129.00
2040807	信息化建设	14.09		14.09
2040899	其他强制隔离戒毒支出	10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1	66.3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31	66.3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44	56.4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7	9.8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0.84	50.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84	50.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4.69	44.6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15	6.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6.81	86.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6.81	86.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3.60	73.60	
2210202	提租补贴	13.21	13.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90.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6.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6.36	30201	办公费	24.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47.46	30202	印刷费	7.17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7.2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7.31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89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2.5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6.44	30206	电费	40.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7	30207	邮电费	5.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4.6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1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0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6.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11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3.53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8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7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0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37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93.23	公用经费合计					133.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8		12	6	3.34		2.02		2.02	1.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无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咸宁市强制隔离戒毒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无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